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日以专人和邮件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6日在浙江省海宁市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王培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培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见附件）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聘请夏志生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研发创新、企业文化传播与发展等方面继续给予指导和帮助。（简历见附件）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王培飞先生、徐建龙先生、朱加宁先生、龚刚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由王培飞先生担任；

2、选举龚刚敏先生、王培飞先生、朱加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由龚刚敏先生担任；

3、选举张美华女士、徐建龙先生、龚刚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张美华女士担任；

4、选举朱加宁先生、钟传良先生、张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召集人）由朱加宁先生担任。

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2023年2月14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1、聘任徐建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聘任钟传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 3、聘任王培飞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 4、聘任沈宇强先生、章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5、聘任徐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6、聘任周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徐红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86-573-87813679，86-573-87812298

传 真：86-573-87816199

邮箱地址：xh@meida.com, meida@meida.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谈桥 81 号（海宁市东西大道 60KM 处）

邮编：314416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6 日

附件：

1、王培飞

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硕士总裁研修班进修，会计师，中共党员。2010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董事、美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王培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35,860,0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王培飞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夏志生

男，194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1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浙江美大节能电器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名誉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夏志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136,98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0%。夏志生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 20.99%股份的股东夏鼎先生为父子关系；与持有公司 10.22%股份的股东夏兰女士为父女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

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夏志生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徐建龙

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硕士总裁研修班进修，经济师、工程师。2010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徐建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24,182,2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4%。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徐建龙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钟传良

男，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硕士总裁研修班进修，工程师。2010年9月起任本公司、浙江美大节能电器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美大节能电器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苏美大电器有限公司监事、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钟传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 24,385,5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7%。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

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钟传良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沈宇强

男，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7年8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本公司产品结构设计与研发部部长助理；2020年4月起任本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沈宇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沈宇强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章量

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就职于浙江和万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16年8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本公司供应部副部长；2020年4月起任本公司供应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章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志生先生有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章量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徐 红

女，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硕士总裁研修班进修。2010年9月起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美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9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美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徐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徐红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8、周欢

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6年7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18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12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日，周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周欢女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的任职条件。